

主旨：民眾來函感謝駐美國代表處同仁之協助(pdf 檔)(2025-04-26)

 Sender : 呂 oo (ooo@gmail.com)

114/05/02

 Recipient(s): <ooo@mofa.gov.tw>

部長大人，您好！

我是台灣出來，目前定居於美國。日前為了幫兩位孫子辦理台灣的停留簽證，至 Washington D.C ” 駐美國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”，在櫃檯前看對於繁複的規定，有些不知所措。幸虧領務組兩位櫃檯人員（據其自稱林小姐、齊小姐）的熱心關懷，了解本人的需求，並請出其主管梁秘書，斟酌之後，提出可能解決方案，經過○星期後取得簽證。且在兩次去領務組接洽時候，看到他們對辦理簽證的民眾均和言悅色，熱心工作！

此事件，讓小民對於梁秘書及兩位小姐的熱心、慈善、專業的服務精神，由衷感謝並感恩！

我想這是其上級單位（外交部）之卓越領導、殷殷要求其所屬，方能有此表現！

特藉此信感謝外交部！